

公 開 類		編製機關	金門縣政府（社會局）
半 年 報	每半年終了後2個月內編送	表 號 報	10740-90-04-2

金門縣兒少保護個案處遇及結案情形

中華民國109年上半年(1月至6月)

單位:件

項目別	一、處遇計畫在案數-按狀態分					
	總計	家庭維繫	家庭重整			安置後返家
			小計	強制安置	委託安置	
總計	59	31	28	7	21	—

附註：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處遇計畫(摘要)表勾選家庭維繫、家庭重整或安置後返家欄位之案件數。

單位:件次

項目別	二、處遇中服務案次(複選)														
	總計	訪談服務	家外安置	安置期間探視服務	網路資源連結	聲請保護令	法律服務	以證人身份出庭	陪同服務	驗傷診療	就學輔導	強制性親職教育	一般性親職教育	自殺防治	藥癮戒治
總計	1,937	920	3	17	574	—	2	—	38	—	16	—	34	2	—

項目別	二、處遇中服務案次(複選)(續)													
	酒癮戒治	精神疾病治療	心理輔導及治療	提供家庭福利服務方案	就業服務	提供經濟扶助	相關經費補助	少年自立生活方案	結案後追蹤輔導	提出獨立告訴	通譯服務	早期療育	其他服務	
總計	—	—	6	11	4	75	—	—	164	—	—	—	71	

附註: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工作服務紀錄表勾選各項服務之人次。

單位:人

項目別	三、本期結案情形人數-按結案原因分						
		受虐原因消失	結束安置返家且列入追蹤輔導計畫	案家搬遷/案件屬他轄	個案死亡	個案出養	其他
總計	10	7	—	—	—	—	3

附註: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填寫結(轉)案報告之人數以及結(轉)案原因之人次。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首長

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 09:59:27 印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登記之兒童少年保護案件資料彙整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(不限於當期通報之案件)之處遇及結案情形。
2. 本表編製2份，1份送主計處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
